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二零一一年末期業績公佈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錦江酒店」)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末期業績。此業績已由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一一年，上海酒店旅遊行業面臨「後世博」效應、歐洲債務危機、國內經濟宏觀調控及人工、能源等運營成本持續攀升等多項挑戰。本集團憑藉完善兼多元化的資產組合，優質的營運管理服務，通過多品牌策略、國際化併購整合、市場化人才機制、管理營運中心建設和產業鏈整合等措施積極應對。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2,653,434,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0%，本集團營業利潤約人民幣903,937,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536,17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8.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及籌建中的酒店共858家，客房數超過12萬間，遍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逾190個城市，本集團酒店客房規模繼續保持中國領先地位。

本公司向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錦江國際」,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收購212,586,460股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投資」)股份(約佔錦江投資註冊股本總數38.54%)及66,556,270股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旅遊」)股份(約佔錦江旅遊註冊股本總數50.21%)(「收購」)的交易已於報告期內完成。此次交易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規模, 通過與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有效整合資源, 發揮酒店旅遊產業的協同效應, 並拓展新的商業模式。目前正積極推進與錦江投資的汽車資源整合方案, 以及開展與錦江旅遊的客源聯動方案。

營運資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平均入住率

— 5星級豪華酒店	58%	65%
— 4星級豪華酒店	62%	68%
— 商務酒店	56%	68%
— 經濟型酒店	88%	86%

平均房價(人民幣元)

— 5星級豪華酒店	902	961
— 4星級豪華酒店	540	610
— 商務酒店	338	411
— 經濟型酒店	182	188

平均客房收入(人民幣元)

— 5星級豪華酒店	527	621
— 4星級豪華酒店	335	416
— 商務酒店	191	279
— 經濟型酒店	161	163

註：

- 1、 五星級豪華酒店包含：錦江飯店、和平飯店、武漢錦江大酒店、北京崑崙飯店、華亭賓館、新錦江大酒店、錦江湯臣大酒店及揚子江大酒店；
- 2、 四星級豪華酒店包含：國際飯店、建國賓館、龍柏飯店、廣場長城大酒店、銀河賓館、虹橋賓館、上海賓館、靜安賓館、海侖賓館、江蘇南京飯店、無錫錦江大酒店、西安西京國際飯店及昆明錦江大酒店；及
- 3、 商務酒店包含：金門飯店、新亞大酒店、新城飯店、南華亭酒店、新苑賓館、金沙江大酒店、白玉蘭賓館及商悅青年會大酒店。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重述後)* (重述前)

綜合利潤表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12,653	11,824	6,522	3,321	3,403	3,197
利息稅及折舊攤銷前利潤	2,177	2,046	1,317	952	1,071	1,169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536	387	248	82	270	383
股息	223	122	122	91	96	137
每股擬派股息(人民幣分)	4.00	2.20	2.20	2.00	2.10	3.00

綜合資產負債表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值	18,266	18,445	13,759	12,762	10,380	13,828
負債總值	6,412	6,453	4,849	3,117	2,001	2,930
資產淨值(股東權益總值)	11,854	11,992	8,910	9,645	8,379	10,898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元)	2.13	2.15	1.95	2.11	1.84	2.39
負債資產比率**	13.0%	11.8%	14.4%	8.4%	5.2%	3.6%
資本支出	2,543	2,484	2,005	1,245	1,001	1,012

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307	1,503	1,009	561	533	470
------------	--------------	-------	-------	-----	-----	-----

* 收購完成後，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的財務報表項目皆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合併在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首度受控於錦江國際當日已經發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以該會計處理方式進行重述。

** 負債資產比率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借款總額包括非即期借款及即期借款。

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信息摘要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收入	3	12,653,434	11,823,708
銷售成本	4	(10,707,534)	(9,656,542)
毛利		1,945,900	2,167,166
其他收入		635,753	240,063
銷售及營銷費用	4	(602,776)	(590,540)
管理費用	4	(991,719)	(865,892)
其他費用		(83,221)	(56,548)
營業利潤		903,937	894,249
融資成本		(89,753)	(98,570)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177,324	202,160
所得稅前利潤		991,508	997,839
所得稅費用	5	(84,363)	(170,524)
本年利潤		907,145	827,315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536,178	387,360
非控制性權益		370,967	439,955
		907,145	827,315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6	9.63	6.96
股息	7	222,640	122,452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本年利潤	907,145	827,315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 — 總額	(743,309)	(1,345,11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轉出 — 總額	(13,509)	(38,25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及轉出 — 稅項	189,035	345,798
外幣折算差額	(8,606)	(5,254)
	<hr/>	<hr/>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330,756	(215,504)
	<hr/>	<hr/>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229,390	(146,558)
非控制性權益	101,366	(68,946)
	<hr/>	<hr/>
	330,756	(215,504)
	<hr/>	<hr/>

合併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46,272	7,933,118
投資物業		191,240	196,288
土地使用權		2,035,563	1,205,477
無形資產		981,374	806,580
聯營公司投資		692,622	681,53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832,479	2,627,7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4,581	175,1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71,722	32,642
		14,295,853	13,658,467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列賬的財務資產		911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83,748
存貨		153,353	142,0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995,308	1,499,958
受限制現金		326,483	313,5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4,175	2,747,102
		3,970,230	4,786,462
資產總計		18,266,083	18,444,929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	5,566,000	4,565,000
儲備			
— 擬派末期股利	7	222,640	122,452
— 其他		1,386,615	3,151,478
		7,175,255	7,838,930
非控制性權益		4,678,616	4,153,312
權益總值		11,853,871	11,992,2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58,710	1,627,0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0,371	623,75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165,232	60,420
		<u>2,664,313</u>	<u>2,311,192</u>
流動負債			
借款		520,423	552,437
應付所得稅		120,944	106,24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3,106,532	3,482,814
		<u>3,747,899</u>	<u>4,141,495</u>
負債總計		<u>6,412,212</u>	<u>6,452,687</u>
權益及負債總計		<u>18,266,083</u>	<u>18,444,929</u>
流動資產淨值		<u>222,331</u>	<u>644,96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518,184</u>	<u>14,303,434</u>

合併財務信息摘要附註

1 基本信息

本公司(前稱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六日成立為國有獨資公司，並一直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國資委」)或其前身直接管理和控制。根據二零零三年六月進行的企業重組，上海國資委指定本公司歸入成為錦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錦江國際也是由上海國資委直接管理和控制的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本集團同錦江國際及其下屬其他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以及上海國資委所管理和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了一系列的企業重組(「重組」)。通過該重組，本集團自上述公司取得了若干從事酒店相關業務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權益；並把若干從事非持續業務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的權益劃轉予錦江國際。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改用現有名稱，並根據中國公司法，把其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實收資本及儲備人民幣3,300,000,000元轉換為人民幣3,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通過在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共新發行1,26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由此，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4,565,0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向錦江國際發行每股面值1元的普通股1,001,000,000股，作為收購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的部分對價。由此，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5,566,000,000元。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在收購完成之後，本集團之在中國大陸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酒店投資和運營以及相關業務(「酒店相關業務」)擴展至包括在中國大陸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以及旅遊中介及相關業務(「旅遊中介相關業務」)。

重要事項

(a) 收購IHR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Hotel Acquisition Company, LLC(「HAC」)完成了對IHR集團的收購。本集團透過HAC間接持有IHR集團的50%股權，IHR集團成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

(b) 與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錦江酒店股份」)交易

根據本公司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的錦江酒店股份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訂立的重組協議及補充協議(合稱「交易」)，本公司同意向錦江酒店股份轉讓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錦江之星」)71.225%股權、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80%股權以及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99%股權，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將向錦江酒店股份轉讓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的1%股權(合稱「置出資產」)；同時，本公司將向錦江酒店股份收購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50%股權、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50%股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

店有限公司50%股權、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99%股權、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全部權益、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66.67%股權、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65%股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40%股權、溫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15%股權、錦江酒店股份分公司新城飯店和新亞大酒店的全部資產負債，並向錦江酒店股份附屬公司上海閔行飯店有限公司收購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1%股權(合稱「置入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中國證監會」)核准通過了本次交易。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本次重組予以交割。

(c) 通過發行新內資股收購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

錦江國際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將獲得(i)錦江投資212,586,460股股份(佔錦江投資總股本約38.54%)；(ii)錦江旅遊66,556,270股股份(佔錦江旅遊總股本約50.21%)。

上述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2,694,020,000元，本公司以下列方式支付：(i)向錦江國際支付人民幣772,909,000元的現金代價；(ii)以每股代價股份2.2港元(「港元」)的價格，向錦江國際發行與配發1,001,000,000股新內資股。鑒於收購前本公司和錦江旅遊分別持有錦江投資總註冊股本約2.22%和0.15%，故此，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於交割後分別成為本公司擁有40.91%及50.21%的附屬公司。

收購完成日為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

本公司與錦江投資及錦江旅遊在本次收購前後均屬於錦江國際控制下的公司。因此該收購應被視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適用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5號《同一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交易完成日，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的財務報表項目皆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合併在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首度受控於錦江國際當日已經發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以該會計處理方式進行重述。

(d)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上海華亭賓館有限公司(「華亭賓館」)

本集團持有華亭賓館50%股權，華亭賓館原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通過修訂華亭賓館的公司章程，本集團得以(i)在華亭賓館增加一名董事席位，使華亭賓館董事會成員過半數由本集團委派；及(ii)經華亭賓館董事會授權，由本集團委派的總經理對華亭賓館財務和經營政策擁有決策權，處理華亭賓館日常生產經營活動(「章程修訂事項」)。章程修訂事項已於2011年12月27日生效。

章程修訂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取得了對華亭賓館的控制權，且該交易未產生交易對價。自此，華亭賓館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法編製，除了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和按公允值於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按照公允值列賬。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涉及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也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以下新準則和準則修改必須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

- 香港會計準則24（修訂）「關聯方披露」適用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此修訂介紹香港會計準則24有關政府相關主體之間和與政府進行交易的所有披露規定的豁免。此等披露由如下披露規定所取代：
 - 政府名稱與他們關係的性質；
 - 任何個別重大交易的性質和數額；及
 - 在意義上或數額上任何整體而言屬重大的交易。

此修訂亦澄清和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的財務年度起，本集團已提早採納政府相關主體豁免。此修訂澄清和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並不會對本集團和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已頒布仍尚未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之新準則和修改準則

本集團及公司對此等新準則和修改準則的影響的評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披露 — 金融資產轉移」將提升匯報轉移交易的透明度，以及加深使用者對有關金融資產轉移的風險及該等風險對實體財務狀況的影響（尤其是涉及金融資產證券化）的瞭解。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作出新披露規定，集中處理有關於財務狀況表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及須作出總淨額結算或類似安排（不論有否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的定量數據。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的全面影響，並計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的生效日期（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和二零零九年十月發佈。此準則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有關分類和計量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規定金融資產必須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允價值計量和按攤銷成本計量。此釐定必須在初次確認時作出。分類視乎主體管理其金融工具的經營模式，以及工具的

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對於金融負債，此準則保留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9的大部分規定。主要改變為，如對金融負債採用公允價值法，除非會造成會計錯配否則歸屬於主體本身負債信貸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而非利潤表中確認。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全面影響，並計劃在其生效日期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目前適用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合併財務報表」建基於現有原則上，認定某一主體是否應包括在母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內時，控制權概念為一項決定性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以協助評估難以評估時控制權的釐定。本集團仍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的全面影響，並計劃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更改了定義以減低合營安排的類別至兩大類 — 即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在香港會計準則31「合營權益」中有關共同控制資產的分類，已合併至共同經營，這是因為此兩類安排一般會導致相同的會計結果。此項修改適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應用，並容許提早採納。

共同經營為一項合營安排，令安排的參與方有權獲得資產的直接權利和負債的直接責任。共同經營者將根據其對共同經營的參與，確認其權益（即根據其直接權利和責任），而非根據其在合營安排下的參與權益而定。

相反地，一項合營企業讓參與方取得安排下淨資產或結果的權利。合營者不享有合營企業個別資產的權利或個別負債的責任。相反，合營者分享淨資產，並分享合營企業執行活動的結果（利潤或虧損）作為回報。合營企業按香港會計準則28「聯營投資」使用權益法入賬。主體不能再將合營企業的權益使用比例合併法入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包括涉及所有在其他實體（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標機構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機構）權益形式之披露規定。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的全面影響，並計劃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公平值計量」旨在通過提供公平值之精確定義及公平值計量之單一來源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之披露規定，提升一致性及減少複雜性。該等規定不會擴大公平值會計之用途，惟提供於其用途已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之其他準則規定或准許之情況下應如何運用之指引。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全面影響，並計劃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
- 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包括有關獨立財務報表的條文，該等條文乃於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納入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的控制權條文後所餘下。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的全面影響，並計劃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包括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獲頒布後以權益會計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規定。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的全面影響，並計劃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澄清於財務狀況表抵銷金融工具的規定：(i)「目前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的意思；及(ii)部分以總額結算的系統或會被視為與以淨額結算相等。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的全面影響，並計劃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

3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董事會通過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績效。管理層將這些報告作為劃分經營分部的基礎。

隨著IHR集團酒店管理業務在中國大陸的擴張，原「海外酒店」分部更名為「IHR集團」分部。

在收購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完成後，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已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會將汽車運營與物流業務與旅遊中介業務分別作為一個獨立的經營分部進行績效評估。

董事會依照以下七個主要報告分部來評估經營績效：

- (1) 星級酒店：擁有、經營和管理星級酒店；
- (2) 經濟型酒店：經營自有的經濟型酒店，以及特許經營其他方名下的經濟型酒店；
- (3) 食品和餐廳：經營快餐店或高檔次餐廳、月餅生產以及相關投資；
- (4) IHR集團(原為「海外酒店」)：由IHR集團經營全資酒店，酒店管理服務和其他相關業務；
- (5) 汽車運營與物流：經營出租車營運業務，汽車銷售，冷鏈物流業務，貨運代理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
- (6) 旅遊中介：經營旅行中介以及相關業務；及
- (7) 其他營運：本集團內公司間融資服務和培訓與教育。

董事會依據年度利潤來評估經營分部的績效。

(a) 營業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即營業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星級酒店	2,582,773	2,643,126
— 房間出租收入	1,191,131	1,391,306
— 餐飲銷售	951,600	870,970
— 提供配套服務	122,322	111,107
— 出租收入	183,340	170,869
— 酒店供應品銷售	66,792	44,339
— 星級酒店管理收入	67,588	54,535
經濟型酒店	1,888,091	1,620,574
食品和餐廳	270,513	262,131
IHR集團	2,752,993	1,953,635
— 房間出租收入	159,262	129,319
— 餐飲銷售	85,657	68,465
— 提供配套服務	6,787	5,005
— 出租收入	1,458	1,254
— 酒店管理收入	216,167	159,886
— 其他管理物業收入(i)	2,283,662	1,589,706
汽車運營與物流	3,187,741	3,235,874
— 出租車營運	1,339,294	1,303,184
— 汽車銷售	595,356	605,510
— 冷鏈物流	107,959	89,096
— 貨運代理	1,125,491	1,213,572
— 其他	19,641	24,512
旅遊中介	1,930,426	2,074,750
— 旅遊中介	1,887,288	2,028,972
— 其他	43,138	45,778
其他營運	40,897	33,618
	12,653,434	11,823,708

- (i) IHR集團其他管理物業收入和其他管理物業成本包含IHR集團在管理酒店物業過程中按合同向酒店業主報銷的費用，大致包括相應酒店僱員薪金及福利及其他相關成本。所報銷的金額將分別記錄為收入和成本，不影響營業利潤。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通過零售方式，沒有收入來源於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百分之十及以上的單一外部客戶。

(b) 分部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IHR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汽車運營 與物流 人民幣千元	旅遊中介 人民幣千元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2,582,773	1,888,091	270,513	2,752,993	3,187,741	1,930,426	40,897	12,653,434
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收入	—	—	—	2,283,662	—	—	—	2,283,662
分部間銷售	4,995	1,338	10,651	—	3,940	1,973	87,297	110,194
分部銷售毛總額	<u>2,587,768</u>	<u>1,889,429</u>	<u>281,164</u>	<u>2,752,993</u>	<u>3,191,681</u>	<u>1,932,399</u>	<u>128,194</u>	<u>12,763,628</u>
本年利潤	<u>231,873</u>	<u>179,004</u>	<u>82,753</u>	<u>9,523</u>	<u>295,025</u>	<u>28,866</u>	<u>80,101</u>	<u>907,145</u>
其他收入	431,113	9,524	46,706	1,157	66,814	23,358	57,081	635,753
包括：利息收入	9,302	625	976	1,157	8,559	5,612	1,105	27,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6,187)	(295,927)	(13,289)	(39,117)	(269,422)	(5,847)	(688)	(1,010,477)
投資物業折舊	(158)	—	—	—	(605)	(4,285)	—	(5,048)
土地使用權攤銷	(23,286)	(11,282)	(101)	—	(1,977)	(25)	(45)	(36,716)
無形資產攤銷	(4,562)	(7,213)	(2,093)	(25,445)	(16)	(493)	(3,459)	(43,281)
存貨減計撥回	85	—	—	—	—	234	—	3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壞帳準備計提	(316)	(509)	—	(303)	(25)	(397)	3	(1,547)
融資成本	(41,582)	(1,012)	(8)	(40,960)	(3,932)	—	(2,259)	(89,753)
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5,380	—	70,216	2,161	102,607	(4,106)	1,066	177,324
所得稅費用	(729)	(61,944)	341	53,238	(54,459)	(6,920)	(13,890)	(84,363)
資本開支	<u>1,514,237</u>	<u>327,002</u>	<u>48,012</u>	<u>215,383</u>	<u>435,657</u>	<u>2,238</u>	<u>291</u>	<u>2,542,820</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述)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IHR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汽車運營 與物流 人民幣千元	旅遊中介 人民幣千元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2,643,126	1,620,574	262,131	1,953,635	3,235,874	2,074,750	33,618	11,823,708
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收入	—	—	—	1,589,706	—	—	—	1,589,706
分部間銷售	10,397	1,341	5,554	—	11,275	337	66,556	95,460
分部銷售毛總額	2,653,523	1,621,915	267,685	1,953,635	3,247,149	2,075,087	100,174	11,919,168
本年利潤	63,256	185,977	123,022	(27,367)	332,090	64,984	85,353	827,315
其他收入	23,021	13,368	43,483	1,062	67,785	36,397	54,947	240,063
包括：利息收入	5,432	1,286	1,921	1,062	7,897	4,648	42	22,2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7,689)	(239,554)	(10,464)	(29,911)	(256,375)	(6,751)	(113)	(880,857)
投資物業折舊	(158)	—	—	—	(605)	(4,285)	—	(5,048)
土地使用權攤銷	(22,654)	(10,729)	(101)	—	(1,977)	(27)	(45)	(35,533)
無形資產攤銷	(2,433)	(1,561)	(676)	(14,289)	(15)	(66)	(8,921)	(27,961)
存貨減計撥回	37	—	—	—	—	—	—	3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壞帳準備計提	637	—	—	(3,862)	517	467	—	(2,24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計提	—	—	—	—	—	—	(11,000)	(11,000)
融資成本	(37,986)	(10,794)	190	(43,309)	(5,633)	(1,038)	—	(98,570)
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4,746	—	84,834	(4,243)	112,243	4,984	(404)	202,160
所得稅費用	(31,393)	(65,177)	(1,399)	1,311	(56,855)	(11,781)	(5,230)	(170,524)
資本開支	443,856	490,747	22,126	1,044,426	472,291	7,288	3,497	2,484,23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IHR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汽車運營 與物流 人民幣千元	旅遊中介 人民幣千元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5,813,645	3,455,190	171,708	1,422,268	2,873,943	1,235,009	2,601,698	17,573,461
聯營公司投資	47,851	—	216,090	46,364	348,702	30,715	2,900	692,622
總資產	5,861,496	3,455,190	387,798	1,468,632	3,222,645	1,265,724	2,604,598	18,266,083

經重述的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如下：

	星級酒店 人民幣千元	經濟型酒店 人民幣千元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IHR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汽車運營 與物流 人民幣千元	旅遊中介 人民幣千元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5,978,266	3,545,193	180,374	1,322,599	2,881,971	1,437,828	2,417,161	17,763,392
聯營公司投資	46,360	—	213,719	44,446	334,092	39,563	3,357	681,537
總資產	6,024,626	3,545,193	394,093	1,367,045	3,216,063	1,477,391	2,420,518	18,444,929

分部之間的銷售是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董事會報告的外部收入按合併利潤表的收入貫徹的方式計算。

未分配成本主要包括企業費用，列入「其他營運」分部。二零一一年星級酒店分部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重估華亭賓館50%股權而產生的評估增值收益計人民幣403,81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類似重大收益。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公允值於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存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現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收購有關各分部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已確認商譽。

資本開支包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包含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及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所增加者。

4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和管理費用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出售存貨成本	3,172,014	3,169,804
僱員福利費用	2,492,732	2,211,693
其他管理物業成本	2,283,662	1,589,706
交通費	1,039,028	1,123,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0,477	880,857
能源及物料消耗	630,061	566,431
營業稅、房產稅及其他稅費附加	409,848	365,294
經營租賃 — 土地和建築物	365,600	271,504
維修和維護	184,670	178,070
洗滌費	63,044	60,657
廣告費	43,850	46,163
無形資產攤銷	43,281	27,961
土地使用權攤銷	36,716	35,533
旅行社佣金	31,041	39,282
通訊費	22,365	21,446
法律諮詢費	20,927	19,136
交際應酬費	20,735	18,790
核數師酬金	19,812	19,556
開辦費	8,429	17,039
投資物業折舊及攤銷	5,048	5,04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壞帳準備計提	1,547	2,241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之交易成本	—	11,75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準備計提	—	11,000
存貨減計撥回	(319)	(37)
其他	397,461	420,243
	12,302,029	11,112,974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即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即期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99,765	297,270
美國即期企業所得稅	867	—
	<u>200,632</u>	<u>297,270</u>
遞延所得稅		
中國大陸遞延所得稅	(62,164)	(126,375)
美國遞延所得稅	(54,105)	(371)
	<u>(116,269)</u>	<u>(126,746)</u>
	<u>84,363</u>	<u>170,524</u>

除下文所述外，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照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各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和實施細則和稅法釐定的應課稅收入，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提(二零一零年：25%)。

本公司、錦江酒店股份、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亞大家樂餐飲有限公司、上海錦花旅館有限公司及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錦江投資、錦海捷亞國際國際貨運有限公司、上海振東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和上海金茂錦江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均在上海市浦東新區註冊，於二零一一年優惠所得稅稅率為24%(二零一零年：22%)。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計提準備(二零一零年：16.5%)。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無應課稅利潤，致未有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國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的美國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35%計提準備(二零一零年：35%)。

本集團就稅前利潤應繳的稅項，有別於採用中國大陸稅率25%(二零一零年：25%)計算得出的理論數額，原因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所得稅前利潤	991,508	997,839
按稅率25%計算(二零一零：25%)	247,877	249,460
稅率差異影響	(529)	(8,087)
免稅收入	(133,932)	(36,711)
不可扣稅的費用	9,647	10,442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損失	70,088	23,537
動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損失	(10,352)	(17,577)
重新確認以前年度未確認的稅務虧損(a)	(54,105)	—
佔聯營公司所得稅的影響	(44,331)	(50,540)
所得稅費用	<u>84,363</u>	<u>170,524</u>

(a)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金額為IHR集團對以前未確認稅務虧損的重新確認。

6 每股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536,178	387,36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566,000	5,566,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u>9.63</u>	<u>6.96</u>

截至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截至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發行普通股股數5,566,000,000股計算獲得。於收購完成以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視同因收購而發行之股數自本報表列示各年即已存在。

由於並無證券具有潛在攤薄作用，故此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並無差別。

7 股息

二零一零年每股末期股息為人民幣2.2分(二零零九年為每股人民幣2.0分)，支付的股息為人民幣122,452,000元(二零零九年支付的股息為人民幣91,3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支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0分，合共派息人民幣222,640,000元。此等股息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本合併財務報表不反映此項應付股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0分(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2.2分)	<u>222,640</u>	<u>122,452</u>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應收賬款	427,326	448,425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11,961)	(12,094)
應收賬款淨額	415,365	436,331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3,204	416,128
預付關聯方款項	—	231,873
預付款和押金	309,610	312,936
應收票據	22,797	12,608
應收股利	—	3,837
其他	180,313	133,737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14,259)	(14,850)
其他應收款淨額	651,665	1,096,269
	1,067,030	1,532,600
減：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非流動部分	(71,722)	(32,642)
	995,308	1,499,958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之非流動部分	71,722	32,642

本集團酒店相關業務、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以及旅遊中介相關業務的大部分銷售均屬於零售銷售，不給予信用期。但向企業客戶或旅行社進行銷售，則一般授出介乎30天至90天之間的信用期。於各結算日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三個月以內	397,437	382,024
三個月至一年	18,549	55,201
一年以上	11,340	11,200
	427,326	448,4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應付賬款	483,504	488,868
客人預收賬款	647,767	600,630
應付工資和福利	483,017	389,638
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應付款	332,068	396,614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0,702	657,447
來自承租人及承建商之押金	188,848	193,953
其他應付稅金	163,098	184,078
預提費用	104,271	108,020
應付動遷補償款及安置費	49,654	52,390
已收待付IHR集團管理物業保險費(i)	48,288	42,315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應付款	47,470	—
應付票據	29,277	12,406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20,131	20,062
轉讓附屬公司股權預收款	—	112,785
其他	363,669	284,028
	3,271,764	3,543,234
減：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非流動部分	(165,232)	(60,420)
	3,106,532	3,482,8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非流動部分	165,232	60,420

- (i) IHR集團為其管理的酒店集中採購各種必需的保險，包括一般責任保險、財產保險、車輛保險、工傷保險，並向所管理的酒店收取預計的保險成本。

於各結算日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三個月以內	411,531	429,571
三個月至一年	60,607	57,389
一年以上	11,366	1,908
	483,504	488,86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0 承諾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合同但尚未招致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153,897</u>	<u>169,670</u>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合同租用物業、辦公室和機器，並租出酒店場地。

與不同承租人及出租人商定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不等，並附有續約權、增價條款及分租限制。若干物業的租金收入及租賃付款，乃根據最低保證租金或按收入水平計算的租金兩者中孰高者計算，下文的承擔則採用最低保證租金計算。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收取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一年以內	168,217	160,577
一年至五年	411,489	313,963
五年以上	771,127	772,485
	<u>1,350,833</u>	<u>1,247,025</u>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一年以內	456,733	310,053
一年至五年	1,158,882	1,117,306
五年以上	2,340,595	2,319,303
	<u>3,956,210</u>	<u>3,746,662</u>

(c) 貸款承諾

本集團貸款承諾人民幣86,2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430,000元)為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已簽訂貸款授信合同但尚未向關聯方提供資金的貸款。

(d) 投資承諾

根據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簽署的框架協議，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錦江旅館投資」，錦江酒店股份之附屬公司)承諾以不低於人民幣61,000,000元的價格收購山西金廣快捷酒店有限公司(「金廣快捷」)30%股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錦江旅館投資已支付人民幣18,000,000元作為收購預付款，剩餘款項將根據收購進度予以支付。

根據上海吉野家快餐有限公司(「上海吉野家」)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上海錦江國際餐飲投資有限公司承諾對上海吉野家增資856,305美元(折合約人民幣5,395,000元)。

(e) 處置成都錦和物業發展有限公司(「成都錦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成都錦和30%權益，按權益法核算賬面價值為零。

根據本公司與第三方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簽訂的合同，本公司將以人民幣17,760,000元對價向第三方出讓所持成都錦和30%權益。最終對價將按成都錦和30%權益的評估價值進行進一步商定，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止，該對價尚待確定。

11 重述

如附註1所述，該收購應被視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適用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5號《同一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交易完成日，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的財務報表項目皆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合併在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首度受控於錦江國際當日已經發生。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比較數以該會計處理方式進行重述。該重述並非由於會計政策變更或會計差錯更正引起，無需列示第三張最早可比期間的期初合併資產負債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星級酒店

星級酒店營運及管理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而上海為本集團的業務根基，超過八成的自營星級酒店位於上海。報告期內，星級酒店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2,582,773,000元的收入，同比減少2.3%。

本集團位於上海之星級酒店表現如下：

	二零一一年 本集團位於 上海之星級酒店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位於 上海之星級酒店	
	平均入住率 (%)	平均房價 (人民幣)	平均入住率 (%)	平均房價 (人民幣)
五星級	55%	859	62%	981
四星級	59%	606	68%	687
商務酒店	56%	338	68%	411

註：上表統計的本集團位於上海之星級酒店包括：

五星級酒店：錦江飯店、華亭賓館、新錦江大酒店、錦江湯臣大酒店、揚子江大酒店及和平飯店；

四星級酒店：國際飯店、建國賓館、龍柏飯店、廣場長城大酒店、銀河賓館、虹橋賓館、上海賓館、靜安賓館及海侖賓館；及

商務酒店：金門飯店、新亞大酒店、新城飯店、南華亭酒店、新苑賓館、金沙江大酒店、白玉蘭賓館及商悅青年會大酒店。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北京、西安、武漢和昆明等地投資的酒店的平均客房收入較去年同期均有提升。截止本公告公佈日，本集團營運及管理的星級酒店於二零一二年一至二月期間的平均客房收入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有所上升。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及管理的星級酒店為115家，客房數3.5萬間，其中受錦江國際以外第三方委託管理的酒店達到85家。

本集團繼續推進酒店產業的國際化戰略，進一步整合酒店管理資源，加強錦江酒店管理公司的建設，充實國際化管理團隊，整合酒店品牌和管理資源，推動本集團酒店產業的市場化、國際化發展。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委任世界知名品牌諮詢公司為本集團高端酒店「J」品牌的品牌顧問。並已確定「J」品牌酒店的室內設計公司及J品牌工程設計技術標準開發公司。

報告期內，簽約的「商悅」連鎖商務酒店已有5家，其中位於上海和成都的2家已經開業。其精簡、高效、有品質的有限服務品牌理念較快得到了市場認可。本集團設立商悅酒店公司，計劃獨立營運「商悅」品牌連鎖型商務酒店。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完善營銷體系，並強化客戶關係管理，錦江貴賓計劃會員總數約22萬。本集團已與西班牙SolMelia酒店集團達成合作夥伴關係，雙方已各選擇6家成員酒店列入對方電子商務網站訂房系統，並將互派人員開展培訓。

在網絡營銷上，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推進第三方分銷的中央化管理，自營星級酒店和大部分第三方委託管理的酒店實現了與第三方分銷渠道的統一管理。此外，國內主要第三方分銷商與本公司中央預訂系統(JREZ)接口的開發也已完成，實現了預訂直聯。本集團繼續推進JREZ建設，報告期內JREZ實現預訂約65萬房夜，預訂量同比大幅上升。

經濟型酒店

經濟型酒店業務是本集團另一主要業務，主要包括租賃經營錦江之星旅館、向第三方酒店擁有者授出錦江之星品牌加盟權及發展自有產權的經濟型旅館。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旅館的營業額快速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1,888,091,000元的收入，同比增長16.5%，佔本集團營業額14.9%。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約為人民幣139,279,000元，同比增長41.1%。截止本報告公佈日，錦江之星旅館於二零一二年一至二月期間平均客房收入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有所上升。

報告期內，淨增簽約錦江之星等經濟型連鎖酒店147家，其中直營酒店為7家，加盟酒店為140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簽約的經濟型連鎖酒店合計達到743家(其中：錦江之星645家，百時快捷75家，白玉蘭9家，金廣快捷14家)，客房總數88,958間；其中已經簽約的加盟店為536家，佔全部已經簽約酒店總數的72%。報告期內，新增開業錦江之星等經濟型連鎖酒店137家，其中直營酒店為26家，加盟酒店為111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開業的經濟型連鎖酒店為554家(其中：錦江之星489家，百時快捷46家，白玉蘭6家，金廣快捷13家)，客房總數68,915間。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旗下錦江之星等經濟型酒店已遍及中國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170多個城市；其中百時品牌連鎖店已遍及中國20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45個城市。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554家已經開業的錦江之星等經濟型連鎖酒店中，已經開業的直營酒店達到172家，佔比為31%；已經開業的加盟酒店達到382家，佔比為69%。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會員人數增加了82萬，會員總數達到243萬人；錦江之星交行聯名卡發卡量已發展到60萬張；企業客戶數量突破1.5萬家。同時，新呼叫中心的投入使用和強化網上訂房促銷，有力地促進了預訂功能的不斷增強，對全國連鎖店的營銷支持力度進一步加大，接待能力日益提升。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通過品牌代理和品牌合作，錦江之星與上好佳國際集團正式簽約，通過品牌授權經營使錦江之星品牌正式落戶菲律賓；與法國盧浮酒店集團開展品牌聯盟合作，錦江之星將在巴黎、尼斯、里昂、馬賽、普羅旺斯、波爾多六個城市的15家Companil酒店掛牌，成為首個在歐洲市場掛牌的中國經濟型酒店品牌。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榮獲由中國連鎖經營協會頒發的「2010-2011年度中國餐飲與酒店業優秀特許加盟品牌」。

食品和餐廳

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錦江酒店股份投資的多家連鎖餐飲公司穩健發展食品和餐廳營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肯德基門店總數已達289間，比二零一零年底淨增20間，營業收入穩步增長，繼續保持在上海快餐行業的領先地位。「新亞大包」、上海「吉野家」及靜安麵包房之門店總數分別為58間、21間和46間，以「錦廬」為品牌的特色餐廳目前為2間，分別位於錦江飯店和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

IHR集團

本集團海外業務主要為本集團持有50%權益的IHR集團。於報告期內，IHR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管理合共387項酒店物業，並／或在這些物業擁有權益。這些物業分佈於美國40個州和哥倫比亞特區、中國大陸、俄羅斯、印度、墨西哥、比利時、加拿大、愛爾蘭及荷蘭，合共逾70,000間客房。IHR集團報告期內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752,993,000元，其自有酒店物業平均房價為107美元，平均出租率為66.1%，平均客房收入為70美元，同比增長4.2%。管理酒店平均房價為129美元，平均出租率為70.4%，平均客房收入為91美元，同比增長6.9%。

汽車運營與物流

報告期內，汽車運營與物流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3,187,741,000元，同比減少1.5%。車輛規模超過10,000輛。

錦江汽車公司「錦江汽車服務中心」一期工程完成裝修改造和設備安裝，並已投入運行；針對後世博經營特點，加大市場營銷，抓住春運、清明、「五一」黃金周等客流高峰商機，拓展創收

渠道；參與第十四屆世界游泳錦標賽交通用車服務；加大電子商務營銷力度，在已開通網上租車的基礎上，網上汽銷汽修系統開通營運。

上海錦江國際低溫物流發展有限公司在成功引入戰略投資者的基礎上，按計劃積極推進收購新天天大眾低溫物流公司33%股權；推進與上海水產集團的合作項目；加大內部挖潛，擴大冷庫資源；加大技術改造，完成吳淞常溫庫 — 變溫庫技改項目，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錦海捷亞國際貨運有限公司加大物流項目銷售和市場拓展力度，不斷研究、開發直客業務、特色業務和增值服務，進一步開發大件、展品和危險品運輸業務，提高市場佔有率；完善長江沿線集裝箱水路運輸網絡，新開通江西九江至韓國仁川的外貿直航航線；以重慶為代表的華中區域保稅物流業務發展迅速，北京、青島、蘇州、武漢、上海等保稅物流業務有序發展和推進，優化業務結構。

旅遊中介

報告期內，旅遊中介營業收入人民幣1,930,426,000元，同比減少7.0%。旅遊中介報告期內面臨較為嚴峻的挑戰：一是世博會後旅遊市場進入調整期，二是突發事件接連不斷，如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本大地震及海嘯、核輻射等次生災害的發生，嚴重影響了出、入境旅遊市場。本集團及時調整經營策略，在積極拓展歐洲、美洲旅遊市場方面取得了較好的成效。

信息技術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在營運持續發展的同時，繼續重視信息技術平台的建設和推廣應用，提高酒店管理和運行效率，信息中央化系統應用的支撐作用日益重要。

報告期內，錦江酒店中央預訂系統(JREZ)已經完成與國內和國際網絡分銷商系統的全面整合和實時雙向對接；用於直銷的網站(www.jinjiang.com)完成升級改版，引入電子預付功能使錦江官網在功能層次上達到一個新的水平。網站引進三家第三方預付合作夥伴，並與國內16家銀

行信用卡建立合作關係，使網上支付更為便利，此舉將進一步完善錦江酒店客人的預訂體驗。錦江酒店會員系統也獲得進一步整合、擴展，會員積分與本集團其他商務積分(如錦江旅遊、錦江投資等)取得共享，會員利益擴大。

此外，本集團中央採購系統、中央人事管理系統也在上海地區的酒店得到進一步的推廣應用。相關職能部門將在此基礎上積極將中央化信息系統引入到其他成員酒店，以加強中央系統的支持作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加強了信息標準化建設和推廣工作，根據信息技術發展節奏和最新成果修訂了酒店信息環境和系統建設標準，將無線網絡覆蓋、酒店網絡安全等列入基本標準項目；對新開業的酒店信息化建設也強化指導和管理，推出以針對每個具體酒店特點的《信息化建設項目建議書》作為官方指導形式，幫助酒店在開業準備過程中將信息服務產品和信息管理系統達到錦江酒店的要求。

財務信息概覽

營業額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財務信息與二零一零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星級酒店	2,582.8	20.4%	2,643.1	22.4%
經濟型酒店	1,888.1	14.9%	1,620.6	13.7%
食品和餐廳	270.5	2.1%	262.1	2.2%
IHR集團	2,753.0	21.8%	1,953.6	16.5%
汽車運營與物流	3,187.7	25.2%	3,235.9	27.4%
旅遊中介	1,930.4	15.3%	2,074.8	17.5%
其他境內業務	40.9	0.3%	33.6	0.3%
總計	12,653.4	100.0%	11,823.7	100.0%

星級酒店

下表列載報告期內和二零一零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星級酒店營運分部及各分類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 房間出租收入	1,191.1	46.1%	1,391.3	52.6%
— 餐飲銷售	951.6	36.8%	871.0	33.0%
— 提供配套服務	122.3	4.8%	111.1	4.2%
— 出租收入	183.4	7.1%	170.9	6.5%
— 酒店供應品銷售	66.8	2.6%	44.3	1.7%
— 星級酒店管理	67.6	2.6%	54.5	2.0%
總計	2,582.8	100.0%	2,643.1	100.0%

房間出租收入

房間出租收入主要取決於本集團酒店的可供出租客房、入住率及平均每天房價。報告期內，星級酒店營運房間出租收入約為人民幣1,191,13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約14.4%，主要是由於後世博效應，星級酒店競爭壓力進一步加劇。目前形成行業供大於求的局面，商務及旅遊者數量下降。本市接待入境旅遊者人數中過夜人數同比減少約3.9%，其中外國客人的入境人次同比減少約6.4%，直接影響星級酒店的房間出租收入。

餐飲銷售

本集團的酒店內餐飲銷售來自備辦婚宴及會議服務、客房送餐服務、以及來自酒店內餐廳及酒吧的其他銷售額。能源價格、勞動成本及原材料價格不斷上調，導致餐飲單價和宴會價格亦有所提高，雖然酒店入住率減少影響部分餐飲銷售收入，但婚宴用餐市場的表現良好，使得星級酒店餐飲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951,600,000元，較去年同期水平增長9.3%。

提供配套服務

提供配套服務的收入主要來自禮品零售店、娛樂、洗衣服務及其他賓客服務。報告期內，提供配套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22,322,000元，同比增長約為10.1%。

出租收入

出租收入主要來自出租本集團的酒店商舖，以供零售、展覽及其他用途。報告期內，提供配套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83,34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2,471,000元，同比增加約為7.3%。

酒店供應品銷售

來自客用品及酒店物品的營業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2,453,000元，同比增加約為50.6%，增加主要是由本集團統一採購平台進一步發揮作用，採購量增加所致。

星級酒店管理

報告期內，星級酒店管理業務對外銷售額為約人民幣67,588,000元，同比增加約為23.9%，主要為來自向非本集團擁有的星級酒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隨著外地酒店管理項目增加，以及管理酒店業績穩步提升，致使管理費收入增加。

經濟型酒店

報告期內，錦江之星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888,091,000元，同比增加約人民幣267,517,000元，同比增加約16.5%，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新開的147間錦江之星及二零一零年新開84間錦江之星增加了可供出租之客房數目，及授出品牌使用權，提供技術及管理服務而向加盟方收取的首次加盟費及持續加盟費增加。報告期內，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約為人民幣139,279,000元，同比增加41.1%。報告期內，新增訂房渠道費收入約為人民幣12,342,000元。

食品和餐廳

食品和餐廳分部主要收入來自新亞大家樂、靜安麵包房、錦廬餐廳及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報告期內，食品和餐廳營運分部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270,513,000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8,382,000元，同比增加約為3.2%。報告期內食品和餐廳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靜安麵包房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同比增加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29,522,000元，另世博會後遊客減少，導致新亞大家樂、錦廬餐廳業務減少所致。

IHR集團

報告期內，IHR集團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2,752,993,000元，同比增加40.9%，其中其他管理物業收入約為人民幣2,283,662,000元。IHR集團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由於確認報告期內首三個月IHR集團相關收入（相較去年並無確認，因為IHR集團的併購及綜合入賬至本集團於2010年3月方進行），以及IHR集團提供管理服務的酒店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加145家所致。IHR集團自營酒店平均客房收入同比增長約4.2%，IHR集團管理酒店平均客房收入亦同比增長約6.9%。

汽車運營與物流

報告期內，汽車運營與物流收入約為人民幣3,187,741,000元，上年同期約為3,235,874,000元，同比減少約1.5%，主要是貨運物流減少所致。

旅遊中介

報告期內，旅遊中介收入約為人民幣1,930,426,000元，上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074,750,000元，同比減少約7.0%，主要是世博會後旅遊市場進入調整期，以及國際社會接連發生的突發事件，影響了出、入境旅遊市場。

其他營運

此外，本集團還從事其他境內業務，包括通過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錦江國際財務」）提供財務服務，以及提供培訓服務。報告期內實現收入人民幣40,897,000元，同比增加約為21.7%。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0,707,534,000元，同比增長約10.9%，主要是由於確認報告期內首三個月IHR集團相關銷售成本（相較去年並無確認，因為IHR集團的併購及綜合入賬於2010年3月方進行），以及經濟型酒店業務拓展導致相應的商品成本、能源、物料消耗等也相應增加；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靜安麵包房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同比增加連鎖餐飲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1,337,000元；汽車運營和物流業務由於油價上漲，購車優惠政策到期，也帶動了銷售成本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起完成對IHR集團併購交易，將其業務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比例合併後，銷售成本來自IHR集團的部分包括其他管理物業成本折合約人民幣2,283,662,000元，上年同期1,589,706,000元，該金額同其他管理物業收入相同，不影響營業利潤。

毛利

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945,900,000元，與二零一零年同期比較減少約人民幣221,266,000元，或約10.2%。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635,753,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40,063,000元，同比增加164.8%，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修改華亭賓館公司章程獲得對華亭賓館的控制權，並按照本集團對華亭賓館50%權益在獲得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該50%權益賬面價值的除稅後差額403,801,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無）計入其他收入；收到蘇州、無錫以及杭州肯德基股息收入約人民幣41,036,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37,127,000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勞動成本、旅行社佣金以及廣告宣傳費用。報告期內，此費用約為人民幣602,776,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590,540,000元)，同比增加約2.1%，增加主要是由於確認報告期內首三個月IHR集團相關銷售及營銷費用(相較去年並無確認，因為IHR集團的併購及綜合入賬於2010年3月方進行)，以及IHR集團業務同比增加導致銷售及營銷費用相應增加；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靜安麵包房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同比增加銷售及營銷費用約為人民幣11,709,000元所致。另一方面，世博會後遊客減少，酒店業佣金的下降抵消了部分銷售及營銷費用的增加因素。

管理費用

報告期內，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991,719,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865,892,000元)，同比增加約14.5%，主要是由於確認報告期內首三個月IHR集團相關管理費用(相較去年並無確認，因為IHR集團的併購及綜合入賬於2010年3月方進行)，以及IHR集團業務同比增加導致管理費用相應增加，經濟型酒店業務拓展也導致管理費用的增加。

其他費用

報告期內，其他費用主要包含銀行手續費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約為人民幣83,221,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56,548,000元)，同比增加約47.2%，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IHR集團處置無形資產損失增加及本集團銀行手續費同比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報告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89,753,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98,570,000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8.9%，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IHR集團對其銀行借款重新做出融資安排，導致利息支出減少，以及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繼上年繼續大幅升值，導致匯兌收益增加，相應融資成本減少所致。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業績

聯營公司經營業績主要包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浦東國際機場貨運站有限公司、江蘇南京長途汽車、上海東方航空國際旅遊運輸有限公司等公司。報告期內，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業績約為人民幣177,324,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202,160,000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分享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經營業績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2,673,000元，分享上海浦東國際機場貨運站有限公司經營業績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0,920,000元所致。

稅項

報告期內，實際稅率約為8.5%(二零一零年同期：約17.1%)，減少主要是由於因重估華亭賓館50%股權而產生的非應稅評估增值收益約人民幣403,801,000元，以及IHR集團盈利能力顯著增強，報告期內重新確認了以前年度未確認的財務虧損及稅收抵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54,105,000元所致。

淨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36,178,000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387,36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8,818,000元，或約38.4%。

企業負債及財務狀況

借款及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非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418,373	713,844
信用銀行借款	643,565	—
關聯方借款	901,563	901,563
融資租賃負債	25,021	26,339
	<u>1,988,522</u>	<u>1,641,746</u>
減：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28,538)	(13,245)
長期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1,274)	(1,481)
	<u>1,858,710</u>	<u>1,627,020</u>
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48,139	106,876
信用銀行借款	76,554	300,835
關聯方借款	27,500	130,000
信用其他借款	238,418	—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28,538	13,245
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1,274	1,481
	<u>520,423</u>	<u>552,437</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押記分析如下：

- (1) 銀行借款31,039,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95,573,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941,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668,500,000元)由賬面價值57,951,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365,143,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126,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120,069,000元)的資產進行擔保。
- (2) 銀行借款18,400,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15,937,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人民幣12,000,000元作為質押擔保;以及6,445,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40,61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25,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26,654,000元)由等額人民幣受限制現金作為質押;

- (3) 銀行借款16,960,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06,863,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60,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125,566,000元)由錦江國際提供擔保；
- (4) 銀行借款1,195,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7,529,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應收賬款約1,328,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8,368,000元作為抵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及
- (5) 融資租賃負債人民幣25,021,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339,000元)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5,164,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389,000元)的租入設備作為押記品。

本集團已履行其餘借款協議項下之所有契約。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一年以內	520,423	552,437
一年至兩年	915,801	1,371,222
兩年至五年	926,371	237,889
五年以上	16,538	17,909
	<u>2,379,133</u>	<u>2,179,457</u>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	1,254,531	1,059,402
美元	1,124,602	1,120,055
	<u>2,379,133</u>	<u>2,179,457</u>

於各結算日的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重述)
以人民幣計價的借款	4.7398%	4.3058%
以美元計價的借款	3.5327%	4.6609%

資金管理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2,494,175,000元及人民幣2,747,102,000元，現金流較為充沛。

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附屬公司錦江國際財務是本集團內部非銀行金融機構，為了充分集中現有的資金資源，提高資金使用效益，本公司附屬及聯營企業經營資金和富餘資金盡可能存入錦江國際財務，其資金短缺融通也盡可能優先向錦江國際財務借貸，從而減少本集團外部銀行借款利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也未進行任何對沖。隨著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本公司將會積極考慮利用相應的金融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和貨幣匯率風險。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包括：中航地產(000043.SZ)19,723,274股，以及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持有的長江證券(000783.SZ)130,796,701股、交通銀行(601328.SH)52,173,976股、豫園商城(600655.SH)20,361,307股和浦發銀行(600000.SH)19,952,662股等。

人力資源與培訓

本集團所屬的培訓基地，提供各類管理和技能的專業培訓，為本集團提供各類崗位管理人才，培養行業精英，將教育培訓工作和酒店發展的實際需求緊密結合。本集團與瑞士理諾士酒店管理學院合作開辦的錦江國際理諾士酒店管理專修學院（「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為集團所屬各酒店的中高層管理人員及具有發展和培養潛力的中青年後備幹部提供了具有國際先進理念的培訓課程和師資力量。二零一一年，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進一步擴大招生市場，招收學員為290人，其中招收的國際學生78人，進一步強化了學院國際化的教學環境和教學氛圍。

報告期內，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被上海市人力資源社會保障局批准為錦江國際高技能人才培養基地，為本集團提供更多的高技能人才提供了有力保障。二零一一年內共舉辦了各類崗位和技能培訓班26期，參加培訓人員1,300餘人次。通過各類培訓，不斷提高酒店管理人員的綜合素質，不斷提升酒店管理和服務質量。

本公司與美國州際酒店集團(「IHR」，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IHR集團」)和Thayer Lodging Group Inc. (「德爾」，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德爾集團」)訂立的就三年內為本集團培訓100名酒店專業管理人才的培訓計劃在報告期內得到穩步推進，首批25名管理人員已完成在美國為期六個月的培訓，並陸續擔任重要工作崗位。截止本公告公佈日，第二批25名培訓人員已完成國內選拔和培訓，啟程至美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共有僱員約31,097人，同比去年增加約0.3%。二零一一年之僱員福利費用較二零一零年增長約人民幣281,039,000元或12.7%。現有僱員的報酬包括基本工資、酌定獎金和社保供款。目前尚未設置購股權計劃。

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配合國家旅遊局的部署，實施旅遊標準化試點工作。本集團將錦江飯店和錦江之星花木店分別作為國家旅遊系統高星級酒店和經濟型酒店旅遊標準化示範試點單位。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順利通過終期評審，獲得了好評。通過試點工作，本集團初步建立了一套較為完整的標準化體系，形成了培訓、實施、改進的持續優化循環，有效地提升了飯店的服務和管理水平，帶動了企業經營效益的提高。在此基礎上進一步開展標準化建設推廣工作，將錦江飯店試點成果將向新錦江大酒店、華亭賓館、建國賓館和虹橋賓館4家星級酒店推廣；錦江之星花木店標準化試點成果將向徐匯區6家門店推廣，從而以點帶面，分享成果，擴大實效。

本集團一貫注重改善職工薪酬與福利待遇，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努力改善職工薪酬，為全資附屬企業的員工增加了固定工資。本集團進一步完善員工補充醫療保險計劃及退休人員補充商業醫療保險投保辦法。此外，本集團還及時為困難職工提供資金幫助，全年幫困逾2,500人次，累計使用資金超過138萬元，並為16名員工實施大病救助，累計金額近20萬元。

節能計劃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推廣節能新技術系統改造項目，完成了對昆明錦江大酒店、新亞大酒店的空氣源餘熱回收節能改造項目，節約能耗效果顯著；本集團配合政府相關部門對銀河賓館、虹橋賓館的建築節能項目進行了評估，完成了能耗分項計量系統的搭建工作，取得了良好的

效果，並獲得政府節能獎勵合計約人民幣600萬元，為兩家酒店的後期節能整改提供了資金。本集團以合同能源管理(EMC)方式完成了虹橋賓館、銀河賓館的鍋爐燃油改天然氣項目，取得了良好的社會和經濟效益。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本集團實施多樣化的策略以支持長期發展，分別為：酒店資產戰略重置，經濟型酒店擴張，經典酒店升級，加強品牌戰略，加強酒店管理標準以及市場領先地位。

本集團對於未來發展依然充滿信心。本集團將加快核心產業發展，發揮本集團國際併購效應，推動產業升級；發揮集團重組效應，整合酒店、汽車運營與物流、旅遊中介產業，努力提升本公司價值。促進公司經營結構調整和機制體制轉型，完善市場化薪酬體系和風險激勵約束機制。推進公司資產流動，實現公司資產增值。不斷強化和完善降本增收舉措，多渠道拓展營銷網絡，努力控制和優化用工結構和人員成本。

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本集團品牌體系，進一步推進品牌細分與創新，進一步完善本集團標準體系建設，提升錦江酒店品牌競爭力。

本集團將致力發揮國際併購效應，立足當前，佈局長遠，借鑒國際合作夥伴的專業經驗，通過「走出去」和「引進來」，加快提升本集團管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並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國際佈局。加快州際「中國」酒店和度假村有限公司（「州際中國」）業務發展，實現第三方酒店管理業務新的突破。

本集團將繼續完善酒店管理中心、經濟型酒店運營中心、汽車服務中心、旅遊中心、餐飲管理中心、酒店資產管理中心等功能建設，繼續強化信息、金融、採購、營銷、人力資源和管理制度六大平台，推進商業模式、酒店佈局網絡、資源配置方式、制度機制、管理、文化六項創新；提升本公司在品牌、網絡、人力資源和管理系統等各方面的核心競爭力，努力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中國酒店旅遊行業的領先者。

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4.0分(含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正式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佈的《關於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非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

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該詞語涵義與《企業所得稅法》中的定義相同)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本公司毋須就應付自然人股東的末期股息代扣代交10%的企業所得稅。

建議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有關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之決議案、H股股東名冊暫停辦理登記手續之期間以及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之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公司運作及企業管治指引》並且認為該指引已基本包含了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大部分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夏大慰先生(主席)、孫大建先生及楊孟華先生。

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了討論，包括與管理層一起審閱了二零一一年度經審核的全年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公司對其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制訂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由執行董事陳灝先生(主席)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崗先生及楊孟華先生組成。為遵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第3.25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取代執行董事陳灝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

為遵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主席)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大慰先生及芮明杰博士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2)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3)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4)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二零一一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韓敏先生及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及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